

杂志

地方杂志

图书

文集

论文

最新杂志

保险资讯 2010年第31...

保险研究 2010年第11...

保险研究—实践与探...

保险资讯 2010年第30...

保险资讯 2010年第29...

推荐资料



欢迎订阅 << 保险研究 >>

首页 >> 资料库 >> 论文

标题: 我国商业养老保险发展的市场前景
作者: 姜涵予
作者单位:
导师:
其他作者:
中文摘要:
关键字: 商业养老保险 市场前景
类型: 财产保险 来源: 中国保险报
正文: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人们保险意识的逐步增强以及巨大的老龄人口基数,商业养老保险业务增长迅速,在我国社会保障体系中发挥的作用日益明显。但我国商业养老保险由于发展历史较短,目前无论是业务规模,还是覆盖面,与发达国家相比都有相当大的差距。在2030年至2050年,我国人口将进入老龄化高峰阶段,这一时期伴随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商业养老保险积极参与我国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构建具有良好前景。

目前我国社会养老保障体系的基本情况

目前,我国的社会养老保障体制分为3个层面:第一层面是政府提供的基础型社会保障,包括社会保险和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社区服务等方面最低层次的保障,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财政和强制性缴费,并将其按照一定的标准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发放,属于社会产品的再分配,体现社会公平。第二层面是个人与保障对象所在企业共同出资的养老金计划,主要采用企业年金的形式,按照自愿和市场化运作模式,为企业年金参加人员提供养老金保障。目前实施企业年金的均为优势行业及大企业,垄断行业较多,覆盖面较小,全国2009年形成的企业年金基金规模仅为263.6亿元,这与社会潜在养老资金的需求相比,是微乎其微的。第三层面主要是商业养老保险及储蓄,资金来源于个人出资购买商业保险公司相应的保障产品和储蓄,是个人能够决定的养老保障机制。

政府提供的社会保障是我国社会养老保险体系的基础,主要组成部分是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保障退休职工基本生活水平的资金需要,计发标准为当地职工平均工资的30%,加上个人账户的资金,发放的目标替代率不超过58%。这个标准不仅不能保障职工现有生活水平不下降,而且也无法应对养老所需的医疗、护理等额外费用支出。据统计,2001年以来,我国参保人数年平均增速为4.04%,低于退休人数的平均增速6.64%。1988年,国家社会保障支出为596亿元,2006年增长到4362亿元,年均增长28.3%,增幅明显高于同期预算内财政支出增长速度。据测算,未来30年内,我国仅养老基金一项,每年就将出现缺口1000亿元。世界银行认为,我国养老保险隐性债务在3万亿元左右。目前,我国参保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标准占其收入比例已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再通过提高收缴标准增加养老基金规模的难度较大。因此,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面临着是否可持续的难题,不能完全适应未来社会养老需求。在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之外,如何完善社会养老资金的长期积累及保值机制,对有效解决我国未来养老问题至关重要。

未来20年至40年我国社会养老问题矛盾突出

在未来20年至40年间,我国的社会养老状况将呈现以下几个基本特点:

一是人口老龄化问题日趋严重。据统计,我国2008年60岁及以上人口所占比重达到了14.01%,预计到2020年,老年人将占总人口的大约16%,而到2030年,可能高达24.5%。至2050年,在每100人中就有30名左右的60岁以上老人,将比同时期世界平均的老龄化水平高10个百分点。

二是在未来20年“人口红利”消失,抚养比大幅提高。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的预测显示,中国劳动年龄人口比重2013年左右达到最高值72.1%,从绝对数量看,在2016年左右达到9.97亿左右,随后将逐年下降,人口红利消失,抚养比提高,进入人口负债。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人员与退休人员之比,从20世纪90年代的10:1迅速上升到目前的3:1。预计到2050年,人口总抚养比将超过50%。

用户名
密码
[免费注册](#) [登录](#)

书刊快讯

- 2010年第31期总第17...
- 2010年第30期总第17...
- 2010年第29期总第17...
- 2010年第28期总第17...
- 2010年第27期总第17...

热门文章

- 1 保监会拟出台银保新政
- 2 保险公司刷卡手续费已
- 3 北大保险评论:基本养
- 4 企业年金纳税实施EET
- 5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

热点词

- 1 保险法
- 2 企业年金
- 3 交强险
- 4 巨灾风险
- 5 保险学会
- 6 保险营销员
- 7 保险监管
- 8 学术年会
- 9 保险数据
- 10 地方保险

三是传统家庭养老方式，将被社会化养老替代。有调查显示，60岁以上的人群愿意选择社会养老的人群比例，随收入增加而增加，65岁以下明显高于65岁以上，大约在36%至71%之间。在人们主观上摒弃家庭养老方式的同时，客观上未来家庭已经不具备照顾老人的条件，试想2030年两个“独二代”面对1个“独三代”子女、4位退休“独一代”父母、3位至8位高龄祖父母时，如何解决好养老，可能成为影响经济社会稳定的紧迫问题。

四是未来养老需求将多样化，服务标准要求高。现阶段，我国社会对养老问题的关注点主要集中在养老资金上，但从长远看，老年群体不仅需要资金保障，而且需要社会提供各种养老服务，包括老年医疗服务、老年护理服务、临终护理服务、老年文化生活服务等等。

[1] 2

上一篇：[浅谈基于投保人的利益与维护保险人利益的一致性](#)

下一篇：[论近因原则在保险理赔中的把握与应用](#)

[点击下载](#)

相关杂志：

■ [我国城市化进程中失地农民商业养老保险...](#) ■ [大力发展商业养老保险 为构建社会主义...](#)

相关图书：

相关文集：

相关论文：

■ [我国商业养老保险发展的市场前景](#)

联系方式 | LOGO说明

技术支持：北京甘同风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保险网(RMIC.CN)



中国保险学会网
THE INSURANCE INSTITUTE OF CHINA

Copyright (c) 1997-2005 www.iic.org.cn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中国保险学会 京ICP备05048800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5号鑫茂大厦北楼7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66290379 66290392 传真：010-66290378